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315/07-08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BC/13/06

《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8年2月21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劉江華議員, JP (主席)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黃容根議員, SBS, JP
楊孝華議員, S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霍震霆議員, G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李國麟議員,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缺席委員：李卓人議員
呂明華議員, SBS, JP
涂謹申議員
陳智思議員, GBS, JP
黃宜弘議員, GBS
譚耀宗議員, GBS, JP
林偉強議員, SBS, JP
鄭志堅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保安局副秘書長
丁葉燕薇女士, JP

保安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陳詠雯女士

保安局助理秘書長
李詩昕女士

總警司(投訴及內部調查科)
范錫明先生

高級警務督察
黃靜嫻女士

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葉鳳瓊女士

高級政府律師
吳華姿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1
湯李燕屏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助理法律顧問1
李裕生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5
林培生先生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
附件)。

2.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
 - (a) 考慮修正條例草案第27條，規定警務處處長在要求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下稱 "警監會")不可披露某些資料的保障措施規限之下，向警監會提供和投訴有關的資料或材料；及
 - (b) 考慮全面接納警監會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所有建議的提議，除非有非常強而有力的理由不這樣做。

II. 下次會議日期

3. 法案委員會察悉下次會議訂於2008年3月6日下午2時30分舉行，繼續與政府當局進行討論。

4. 會議於上午11時5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3月10日

**《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條例草案》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8年2月21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 - 000644	主席	致序辭	
000645 - 000857	政府當局	簡介政府當局就2007年11月6日會議上委員所提事項作出回應(第四批)及就2007年12月13日會議上委員所提事項作出回應的文件(立法會CB(2)950/07-08(01)號文件)第2及3段	
000858 - 001719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警務處處長應否依照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下稱"警監會")提出的所有要求，提供和投訴有關的資料或材料；規定警監會不可披露某些資料的保障措施	政府當局須考慮修正條例草案第27條，規定警務處處長在要求警監會不可披露某些資料的保障措施規限之下，向警監會提供和投訴有關的資料或材料
001720 - 001909	政府當局	簡介立法會CB(2)950/07-08(01)號文件第4至6段	
001910 - 002150	劉慧卿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警監會對條例草案第27條的意見	
002151 - 002304	政府當局	簡介立法會CB(2)950/07-08(01)號文件第7段	
002305 - 003440	主席 劉慧卿議員 梁國雄議員 政府當局	可否就警監會採納現時有關向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提供資料的做法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3441 - 004222	梁家傑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應全面接納警監會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所有建議，除非有非常強而有力及充足理據的理由不這樣做	政府當局須考慮全面接納警監會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所有建議的提議，除非有非常強而有力及充足理據的理由不這樣做
004223 - 004402	劉慧卿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對委員就條例草案提出的意見／建議的立場	
004403 - 004728	政府當局	簡介政府當局就2008年1月15日會議上委員所提事項作出回應(第一批)的文件(立法會CB(2)1040/07-08(01)號文件)第2及3段	
004729 - 005349	余若薇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警監會應否獲賦權就投訴的最終歸類作出決定	
005350 - 005536	政府當局 主席	簡介立法會CB(2)1040/07-08(01)號文件第4及5段	
005537 - 005624	余若薇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由受屈人以外的人士提出的投訴應否歸類為須具報投訴	
005625- 005756	政府當局	簡介立法會CB(2)1040/07-08(01)號文件第6段	
005757 - 010120	政府當局 主席	簡介政府當局就2007年11月6日會議上委員所提事項作出回應(第三批)的文件(立法會CB(2)576/07-08(02)號文件)	
010121 - 010425	主席 余若薇議員	仍有待政府當局提交的文件；下次會議日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3月10日